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回复 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3日收到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浙江亿田智 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 核函(2023)020107号)。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 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列的问题进行了认真 研究和逐项回复,对相关回复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7日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因公司已于2023年8月29日披露了《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 半年度报告》,现根据最新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财务数据等相关信息,公司与 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 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 最终能否通过深 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 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8日